

证券代码：872985

证券简称：中福环保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8 日上午 10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985	中福环保	2026年4月3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会聘请天津金诺律师事务所刘宇蓬律师、张玉清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	√
2	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3	《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√
4	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	√
5	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	√
6	《关于拟变更孟加拉子公司注册信息的议案》	√
7	《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
1. 审议通过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、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。

2.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。

3.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、《2025年度审计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

4.审议通过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。

5.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。

6.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孟加拉子公司注册信息的议案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、《关于拟变更孟加拉子公司注册信息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

7.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6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(6)，回避表决股东为(王红星)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法人单位加盖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8日上午9:00-1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杜凯丽；联系电话：022-83708781；联系地址：天津市华苑产业区华天道2号国际创业中心6楼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(一)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15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